

財政部 函

地址：116055臺北市羅斯福路6段142巷1
號

聯絡人：鄭佩宜

電話：(02)23228458

Email：pycheng@mail.mof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台財促字第109255257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0003790_1_261138470521.odt)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主辦機關辦理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民間投資金額試算表」，自109年1月1日起適用，請查照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列管及考核作業要點第3點第2項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衛生福利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科技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勞動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
副本：財政部法制處(含附件)

